

#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唐昊涑	董事	目前东方海洋上市公司经营情况严重下滑，在无独立第三方报告的情形下，导致对财务数据的真实性难以确定。上市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 2021 年 8 月 24 日上午提供，我司无法在短时间内进行判断和对事实进行调查了解，无法对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判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上述董事的异议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东洋	股票代码	0020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雁冰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 18 号		
电话	0535-6729111		
电子信箱	6729111@dfhy.cc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9,828,225.74	181,578,648.47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91,715.21	20,810,095.96	-28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238,350.64	-79,195,803.47	4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21,505.96	-476,539,930.91	102.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2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2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	1.19%	-3.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47,696,201.45	3,279,116,467.69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1,158,589.56	1,431,266,952.76	-2.80%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优禾神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2%	100,000,000	100,000,000		
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6%	92,000,001	20,000,000	质押	92,000,000
					冻结	92,000,001
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8%	68,650,000	0		
北京盛德玖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5%	48,000,000	0	质押	48,000,000
朱春生	境内自然人	2.64%	20,000,000	0	质押	20,000,000
李北铎	境内自然人	1.06%	8,000,000	0		
青岛鑫诚醇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6,112,600	0		
马雄伟	境内自然人	0.57%	4,300,000	0		

车志远	境内自然人	0.53%	4,000,000	4,000,000	质押	4,000,000
					冻结	4,000,000
姜美华	境内自然人	0.51%	3,854,20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车轶是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车志远是车轶之子、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管，朱春生于 2021 年 4 月 11 日和山东东方海洋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在表决权委托期间朱春生和东方海洋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被司法变卖及完成过户。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00,000,000股公司股份经司法变卖被湖南优禾神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最高应价竞得，上述股份已完成缴款并过户，权益变动之后东方海洋集团所拥有的表决权比例降至15.20%，仍拥有最大的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被司法变卖完成过户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司法变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上市公司仍将保持其人员独立、资产完整和财务独立，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均保持独立。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车轶